



死亡的滋味

英 亨利斯·多华西·詹姆斯著
尹力平 刘文社 李秀敏译

死亡的滋味

(英) 菲利浦·多萝西·詹姆斯 著

尹力平 刘文壮 李秀敏 译

延边人民出版社

《死亡的滋味》 内容介绍

作品以内阁部长保罗·贝罗恩爵士被杀为主线，引出了多起曲折、复杂的谋杀案件。这些案件全都围绕着贝罗恩的家庭展开，把政治上的互相倾轧，家庭成员之间的冷漠无情，性关系的混乱，以及对遗产的争夺等交织在一起，构成了一个被私欲、贪心所驱使的冷冰冰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网络。

贝罗恩究竟是自杀还是他杀？就象迷雾一样笼罩着全书。在他的家庭成员中，每个人都可能作案，包括他的母亲，甚至还包括贝罗恩本人。由此引出的贝罗恩家的三个女人之死也是一样，是自杀还是他杀？是别人作案还是贝罗恩作案？几个案件一环扣着一环，悬念迭起，险象丛生。最后一次谋杀，竟是对着女侦探凯特来的，全书的紧张气氛达到高潮。对死亡的描写，是这部书的独特之处，死亡是一种什么滋味？读者从那些描写中，自然有一种深刻而微妙的体验。

死亡的滋味

伊力平等 翻译

延边人民出版社出版

保定市满城前进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印张12 $\frac{1}{4}$ ，270千字

1988年12月第一版 1989年一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80508-218-9 /1·73

印数：1—35,000册 定价：4.30元

有人可以
但我却不会
面对鲜血和魂灵
视而不畏
而正是这些
让人体验到
死亡的滋味

——A·E·豪斯曼

目 录

- 第一章 男爵之死 (1)
- 第二章 近亲的嫌疑 (89)
- 第三章 达到目的策略与手段 (181)
- 第四章 Rh阳性 (226)
- 第五章 死亡的后果 (282)
- 第六章 让灵魂得到安息 (372)

第一章 男爵之死

1

9月18日星期三早晨8点45分，埃米莉·沃顿小姐和达林·威尔克斯发现了两具尸体。

65岁的沃顿小姐，是伦敦帕汀顿街圣马修斯教堂的老处女。10岁的达林，则对任何一个教堂既不了解，也不关心。这对不相称的一老一少在8点半之前离开沃顿小姐在克劳赫斯特花园的住宅，走向离圣马修斯教堂半英里的格兰德运河。沃顿小姐习惯于每星期三和星期五到这个教堂去，在那里，她总是换掉圣母玛利亚雕像前花瓶里凋零的花朵，刮干净烛台上的蜡烛头和铜座上的蜡痕，打扫圣母教堂里面座椅上的灰尘。她做这些事，是为了等待这个小教区当天的早弥撒。每当她干完这些活儿，9点20分巴恩斯神父就来了。

七个月之前，她去教堂做同样的工作时，第一次碰到达林。如果能说把旧啤酒瓶扔进河里那样的事都可以称为玩的话，他正独自一人在河堤上玩耍。她停下来向他问候早安。也许是因为大人没有责备或者训斥他，而是问候，这使他感到惊奇。不管是什么原因，他开始时无表情地盯着她，很快就有些依恋她了。他磨磨蹭蹭地跟在她后面，并且象一条迷路的小狗一样在她周围转悠。当他们走到圣马修斯教堂时，他快步走到她身边，就象本来就是老熟人那样自然了。

过了一个星期之后，那是达林第三次从教堂出来，沃顿

小姐没有邀请他，他就跟着她走回家，而且吃了她做的西红柿汤和小鱼。沃顿小姐对巴恩斯神父或圣马修斯教堂的其他任何人从未提起达林这个名字。如她所想，在达林孩童的神秘世界里也从未对别人提到过她。到现在为止，对于他本人，他的父母，他的生活，沃顿小姐仍象和他初次见面时一样所知无几。

从三月中旬那个寒冷的早晨之后，已经七个月过去了。邻镇种植园隔开河边人行道的丛林已经被枯死的荆棘缠缚，榕树枝杈上密密的芽苞使树变成黑色，好象钻出绿叶已不可能；河边低垂的柳树的细枝，以它柔弱而优雅的姿态，轻拂在欢快流动的水面。这时，盛夏已成为褐色的和成熟的过去，时序进入秋天了。沃顿小姐踩在轻柔的落叶上，闭了一会儿眼睛，从积水和潮湿的气味中，嗅到一丝接骨木花的使人心醉的芳香。这种香味在夏天的早晨最容易把她带回到童年时代什罗郡的小路上。她害怕冬天来临，可是这天早晨醒来，她已经在空气中感到冬日的气息了。一个星期没有下雨，小路上仍然有泥，也很滑，踩在上面发出轻轻的响声。他们走到树下，感到一种不寻常的寂静，甚至麻雀轻微的叽喳声也嘎然停止了。右边，临近运河的水渠依然带着夏天的绿色，厚厚的青草盖住废弃的轮胎，也盖住了破垫子和在渠底腐烂的布片。柳树从飘动的繁盛的枝条上落下几片叶子，那又油又污浊的地面似乎一下子就把它们吸收了。

现在，他们需要穿过横跨运河的一个低矮的隧道，8点45分正好赶到教堂。达林最喜欢这一段路，他欢叫一声冲进隧道，沿着砖墙呼喊迴声，他抡着双手，象白色的海星。沃顿小姐跟着他的身影奔跑，她穿过拱门进入那幽闭、恐怖、潮湿、阴暗的隧道，听着隧道顶部低洼处缓缓滴水的不规则

的声音，这时，她总是有点害怕。于是加快步子，几分钟之内就到了隧道的另一端。半轮明月一下子使隧道变宽阔了，迎接他们再一次进入清晨，达林转过身，站在她身旁，身子微微抖动着。

沃顿小姐说：“天气太冷了，达林，怎么不穿大衣？”他耸起瘦削的双肩，摇了摇头。她对他穿得这么少，这么经冻大为惊奇。有时她感到他似乎喜欢身上总是发抖的生活。的确，在一个寒冷的秋天的早晨，穿得太多不是被认为太娇气吗！他穿上大衣是多么漂亮。她在脑海里浮现出达林第一次穿那件大衣的样子，那件大衣是天兰色的，带红条，是高档的，显得很新，这是那位她从未见过，他也从不提起的母亲对他照顾得很好的一种表现。

星期三是她去教堂换花的日子。这天早上她带去了一小把用薄纸包的粉红色的蔷薇花和一束菊花。花梗是湿的。她带着毛线手套都感到被潮湿渗透了。花上满是骨朵，有一朵含苞欲放，就在这一瞬间，她突然感到夏天回来了，随之也带来一些由来已久的忧虑。达林早晨和她一起去教堂时，常常带些花给她作礼物。他说这是从布里克斯顿弗兰克叔叔的售货摊上带来的。但他说的是真话吗？上星期五的礼物是熏鲑鱼，刚好在晚饭前带到她的房间，他说这是在基尔伯恩路开了一家咖啡馆的乔叔叔给的。这些又鲜又香的鱼片用防油纸隔着放在白色的盒子里，除了标签被撕开了一些以外，就象她几次在马克·斯潘塞店里想买的那种一样。在这之后，礼物送得更频繁了，如果他还继续带给她东西，那么他们总免不了是要谈谈的了。

突然，他大笑起来，猛跑到前面，够在一根悬垂的树枝上，他在上面摇荡，两条细腿一悠一悠地，白色的厚底的跑

鞋看起来和他瘦骨嶙峋的双腿很不相称。他时而跑到前面藏进灌木丛，再跳到她身边；时而跨过水坑，从壕沟里拣起破瓶子和罐头盒，拚命扔进水里，这一切使他突然迸发出一种活力。他每次跳出来，她就假装吓一跳；他抓住悬垂的树枝，跳过水面时，她就叫他小心。她享受着 he 的一切欢乐，对经常困扰她的冷漠的担心就被冲淡了。看着他在树枝上悬吊着，一手一手倒过去，疯狂地扭动身子，夹克和工装裤子拉开了，露出苍白肌肤下的条条肋骨，她感到一阵心疼，随之而来的又是久已存在的忧虑。当他跳到她身边时，她说：

“达林，你确信妈妈不反对你帮助我和圣马修斯教堂吗？”

“当然不了，我说过了呀。”

“你常到我家来，我非常高兴，但是你肯定妈妈不反对吗？”

“嗨！我说过了呀，当然啦。”

“要是我去看她，正好能见到她，这样，她知道你是和谁在一起不更好吗？”

“她知道，反正她不在家。她去罗姆夫德看我叔叔罗恩去了。”

又一个叔叔。她怎么才能与他们联系呢？一种新的忧虑油然而生。

“那谁在照顾你呢？达林？谁在家？”

“没人，她回来之前，我在一个邻居家睡，就这样。”

“今天学校是什么日子？”

“我说过呀，我没去，学校放假。对，学校放假！我说过呀。”

他的声音越来越高，几乎歇斯底里了。

现在，象往常一样，教堂引人注目地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他们穿过运河栏干和旋转栅门，沿着沙砾小路走到南门的门口，沃顿小姐有一把这个门的钥匙。此门通向小法衣室，她总是把外衣挂在那儿就去厨房，在厨房洗花瓶并换上鲜花。她们走到门口，她看了看地上的一小块花畦，那是听逆者中的园丁们试种的。在路旁无人看管的土地上种花，与其说能种成功，不如说是一种良好的愿望罢了。

“达林，你看！那第一排大丽花多美呀！我从没想到它们会开花。别，别把它们摘下来。它们长在那儿好漂亮。”达林已经弯下身子，他的手伸进草地，但沃顿小姐一说，他就直起身子，好象怕人看见似地，把脏手伸进了口袋。

“你不想把它们献给圣母玛利亚吗？”

“我们把你叔叔的蔷薇花献给圣母。”但愿它真是他叔叔的花！我必须问问他了。沃顿小姐想，我不能象这样继续下去了，奉献给圣母偷来的花，如果它们是偷来的呢？假如不是偷来的，我指责了他呢？那我会毁了我们之间的一切。现在，我不能失去他。突然有一句谚语浮现在她的脑海里：怀疑清白无辜的人堕落，就是罪恶。她想，我必须好好想想这个问题，要问他也不是现在，不是这个时候。

她手提包里摸出了栓在木制钥匙圈上的钥匙，把它向锁孔里插去，但是插不进去。真难办，不过别着急，她试着去拧球形门把手，沉重的包铁大门拧开了。锁是开的，有一把钥匙插在里面。门厅里寂静无声，没有亮光，左边小法衣室的栎木大门紧紧地关着。这么说巴恩斯神父已经在这儿了。但是多么奇怪，他会比沃顿小姐先到？为什么不在门厅留个灯呢？她带着手套的手摸索开关时，达林蹦跳着抢在她前面，跳上了把教堂中殿与门厅分开的铁格栅。他喜欢来了之

后去点一根蜡烛，他把细细的胳膊伸进格栅里的烛台和钱盒子。在路上的时候，沃顿小姐就给了他一个十便士硬币，现在她听到轻轻的叮咛声，看到他把蜡烛插在烛台的烛窝里，并且去拿铜座子里的火柴。

正在这一瞬间，她感到了一种忧虑不安的痉挛，某种预感使她下意识地警觉起来。近日的忧虑和一种模糊不清的不安的感觉一起涌上心头。一股呛人的气味，冲进她的鼻息，这显然是难闻的劣质的外国酒味。这时那个没有上锁的幽深莫测的大门，黑暗的门厅，都使她感到害怕。她觉察到问题严重了，本能地叫了出来：

“达林！”

达林转过身看了她一眼，然后跑回她的身边。

她先是轻轻地，然后猛地一下，打开了门。灯光晃了她的眼睛。长长的日光灯开着，把天花板照得很难看，灯光遮蔽了从门厅里射进的柔和的自然光。她感到一种极端的恐怖。

她立即看清了，那儿有两个人，毫无疑问，他们死了。他们的喉咙被割断了，象被杀的牲畜一样躺在血污之中。她本能地把达林推到身后，但已经晚了。他也看见了，但没有惊叫，她感到他在颤抖，并且发出一种凄惨的呻吟，就象一只挨了打的小狗。她把他推回到门厅，关上门，倚在门上。她感到浑身直打冷颤，心脏在她的胸腔里似乎膨胀起来，又大又热，呼呼地撞击着她虚弱的身体，好象是要蹦了出来。那种在空气中弥漫着的外国酒的气味，现在已经渗进了门厅，而且还带着很浓的死人的血腥味。

她后背紧贴着门，依靠着坚固地凹进去的栎木大门支撑着。但是，无论是坚固的大门还是她的紧闭的双眼都无法遮

住那恐怖的情景。她仍然看到那些尸体，被灯光照得象在午台上一样清晰，比她刚刚看到的情景更加清晰，更加刺眼，更加恐怖。一具尸体从低矮的单人床滑向门的右侧，躺在地。下，眼睛瞪着她，嘴张开，脑袋和身子几乎分了家。她又看到被切开的血管，皱巴巴的管子穿过凝结的血块，粘在一起。第二具尸体象一个破玩偶，冲着远处的墙支撑着。他的头向前耷拉，胸口上一大块鲜血洒开，就象一个小孩的围咀。一顶褐色和蓝色相间的毛线帽仍然戴在头上，但已经歪了。右眼被挡住了，左眼带着一种可怕的神情斜视着她。如此的伤害。她觉得作为人的一切：生命、地位、尊严都随着他们的血慢慢淌去。他们看上去不再象人了。到处都是血，她感到自己也掉进血里。汨汨流动的血在她耳边鸣响，甚至就象从她的颈子里喷出来。鲜红的血滴，充满在她紧闭着的双眼的视网膜上，使她无法摆脱浮现在血的漩涡里的死者的惨相。这一情景在她面前一会溶去，一会又重新出现，反复交替，总是在血泊之中。正在这时，她听到达林的声音，感到他的手拽着她的袖子。

“我们必须在警察到来之前离开这儿，跟我来吧，我们什么也没有看见，什么也没有，我们不在这儿。”

他的声音由于恐惧而变得很刺耳。隔着薄花呢外衣，她感到他的脏手紧紧抓着她，就象用牙咬住那样紧。她轻轻地把他的手放松。当她开始说话时，声音是那样平静，连自己都很惊讶：

“不要紧的，达林。他们不会怀疑我们的。现在逃走……那更可疑。”

她拉着他走进门厅。“我留在这儿，你去叫人帮忙。我们应该把门锁上。一个人也不许进去。我在这儿等着，你去找。

巴恩斯神父。你知道教区牧师住宅吗？就在哈罗街那幢大楼里，靠角那间。他知道该怎么办，他会叫警察的。”

“可是你不能一个人呆在这里。也许‘他’仍然在这里，在教堂里，看着我们进来呢？我们必须呆在一起，啊！”在这孩子的声音里有一种权威感，这使她为难。

“但是离开这儿，似乎不好。达林，我们不一起走。这样好一些，否则太无情了，也不合适，我应该留下。”

“那样做是傻瓜，你什么也不能做。他们已经死了，僵硬了。你看他们。”

他迅速地做了一个抽刀横在颈前的姿势，转动着眼睛并且张着嘴。他的样子逼真得令人毛骨耸然，就象是血在颈上淌。她喊起来：

“噢，别这样，达林，请不要这样做！”

他立刻停止不做了，声音平静下来。他把手放在她的手上：“你最好和我一起去找巴恩斯神父。”沃顿小姐可怜巴巴地看着他，就好象自己是小孩一样：

“要是你觉得这样好，就这样吧，达林。”

现在，他又恢复了对她的控制。这个小小的人几乎是不可一世地说：“对了，我就是这样想的，跟我走吧。”她从他提高的声音和明亮的眼睛里可以听到和看到，他异常激动。他不再颤抖了，他并不真正感到害怕。他曾要在恐怖的现场保护他，这个想法看来是多么愚蠢。在想到警察来时的一阵不安已经过去了，达林提出这些聪明的、冷静的想法，足以说明他能够很理智地对待现实，这使她感到惊异。他不能去叫警察，以他的天真无邪来防止受到损害，也许这就是更好的了。他伸出一只瘦瘦的胳膊围住她的双肩，扶她走到门口，她倚着他，感觉到胳膊下他的瘦削的骨骼。

沃顿小姐想，这个可爱的孩子，他是多么体贴，多么温柔。她是否要跟他谈谈那些鲜花和鲑鱼？但是现在她不需要想那些，不是时候。

他们走到外面，空气新鲜而寒冷，对她来说就象海风一样凉爽宜人。当他们一起关上镶铁边的沉重的大门，她拿着钥匙，却不能把它插进锁孔里去。她的手指有节奏地跳动着，似乎在抽搐。他从她手里拿过钥匙，伸长胳膊，把它插进锁里。此时，她的双腿微微弯曲，慢慢坐在台阶上，笨拙得象个木偶。他看看她：

“你怎么了？”

“我恐怕不能走了，达林。一会儿就会好的。可是我必须留在这儿，你去找巴恩斯神父。快点！”看到他仍然踌躇不决的样子，她又说：“那个凶手，他不可能总呆在外面。我们来时这门没有锁。他干完事之后应该离开——他总不能在这外面晃来晃去，等着被抓吧？”多么奇怪，她想，我脑子里想的和说出来的话竟然完全相反。

毫无疑问，凶手不可能手里拿着刀子，仍然呆在这儿。除非那两个人刚刚死去。不过那些血看上去并不是鲜红的……或许呢？她的肚子突然翻腾起来。噢，上帝，她祷告，现在可不能去盥洗室。我再也不去盥洗室了，我不能经过那扇门去那儿。她想到羞耻，想到巴恩斯神父到来，想到警察，于是，她觉得象一团乱麻一样完全陷在这儿可不好。

“快去，”她说：“我会好的，你快去吧！”

达林去了，跑得非常快。他走了以后，她仍然坐在那儿，忍着肚子的难受，想要呕吐。她想祈祷，但奇怪的是那些话似乎也混乱起来：“让那些好人的灵魂，在基督的怜悯下，安息吧！”也许他们不是好人，不过作为一个祷告者，应

该为一切人，为世界上一切被杀害的人祈祷。或许应该这样做吧，她必须问问巴恩斯神父，他肯定知道。

正在这时，又一种新的恐惧出现了。她用自己的钥匙做了些什么？她看看在手中紧紧握住的东西。这把钥匙加了木钥匙圈而显得挺重，钥匙圈的底部被烤焦了，是巴恩斯神父把它放得离煤气炉太近烤的。所以这是他留下的钥匙，这把钥匙他放在教区牧师住宅里。这应该是他们在锁里发现的而且她把它递给达林去锁门的那把钥匙。那她用自己的钥匙做什么了？她拚命地在手提包里寻找，似乎这钥匙是一个重要的线索，它的丢失后果不堪设想。她仿佛看到那密密的人群中谴责的眼睛，巴恩斯神父的疲劳而沮丧的脸，警察要求她解释这个问题。但是，她在包里乱扒的手指发现了钥匙，钥匙安然放在钱包与提包衬里之间，她象卸了个沉重的包袱一样呻吟一声，把它取出来。当她发现门已经打开就自动把它收起来了。但是真奇怪，她想不起来！从他们到达和拧开小法衣室门的一瞬间，一切事物都是一片空白。

她感到一个黑影出现在身边，抬头一看是巴恩斯神父，心里顿时感到安慰。她说：

“你叫警察了吗？神父？”

“还没有，我想最好亲自来看看，万一那个孩子在说谎。”

那么，他应该经过她身边进入教堂，进入那令人恐惧的房间。奇怪的是，他从角落里走出来，她竟然没有注意到。焦急使她的脸都憋红了，就象喉咙里有脏东西一样。她想喊出来：“啊！现在你已经看到了！”她曾想，当他到达时，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不，不只是好起来，而是完全好了，她对此有信心。因为无论在那里都可以听到他常常讲的那些宽慰

的话。但是现在看着他，她知道这位神父并没有给她带来任何安慰。她看着他的脸，早晨的寒冷使他脸上起了难看的鸡皮疙瘩，胡子没刮，显得很邋遢，唇边有两根细小的头发，左鼻孔里有黑色的血迹，好象曾经流过鼻血，眼睛也是肿胀的。想到他会给自己带来力量，会帮助她承受住恐怖，是多么傻呀。他甚至不知道该做什么。在圣诞节布置上也一样。诺克斯先生从柯林斯神父时期起就一直打扫讲道坛。后来利利·穆尔认为这样做不合适，建议他们应该在讲道坛和圣水器前轮流换班。巴恩斯神父应当采纳他的建议并且坚决去做。然而却一如既往。一想到圣诞节的布置，她的头脑就被绚丽的、红得象血的一品红和冬青果搞乱了。但现在出现在眼前的不是那种红，只是红褐色。

沃顿小姐想，可怜的巴恩斯神父，这种刺激使他变得不知所措了，他象我一样是个懦夫。巴恩斯神父仍站在她身边，没有带手套的双手缠绕着门钥匙。她轻轻地说：

“神父，我们必须去找警察。”

“警察，当然了。是的，我们应该叫警察。我到教区牧师住宅去打电话。”

但他仍然犹豫不决。她情不自禁地问：

“你是不是认识他们？神父？”

“哦，是的，是的。那个流浪汉，是哈里·麦克。可怜的哈里。他有时睡在走廊里。”

他无须乎告诉她这些，她知道哈里喜欢睡在走廊里。每次他走了之后，她总要打扫那些面包屑、纸绳，废瓶子，有时甚至是一些更脏的东西。她应该认出哈里，那顶帽子，那件夹克。她没有细想为什么她当时没有认出来，只是用同样的轻声说道：

“那么另外一个，神父，你认出他了吗？”

他看看她。她看到他的恐惧，他的迷惑，尤其是他流露出的那种极其错综复杂的惊讶表情。他并不看着她，慢慢地说：

“另一个是保罗·贝罗恩，保罗·贝罗恩爵士，他是，他曾经是前内阁部长。”

2

亚当·达格利什警长一离开局长办公室，回到他自己的房间，马上给检察员约翰·马辛厄姆打电话。第一声电话铃刚响，话筒就被拿起来了。一听到那洪亮的声音，就可以感到马辛厄姆的急脾气。达格利什说：

“总局和局长有了指示。我们必须接受这个任务，约翰。新的小组无论如何得在星期一成立，所以我们仅有5天时间仓促行动了。保罗·贝罗恩是东北赫特福德郡人。星期六他写信给财政大臣申请切尔吞皇室领地，显然，好象没有人十分清楚他辞职的日期是从财政大臣接到信的那天还是批准的那天。不管怎样，所有那些都是空谈。我们要了解事实真相。”

马辛厄姆对议员辞职程序上的细节并不感兴趣，他说：

“分歧是不可避免的，先生，那具尸体是保罗·贝罗恩爵士？”

“是的，有一具是贝罗恩，别忘了那个流浪汉。现场有一致的证据，很明显，教区神父认识他。贝罗恩在圣马修斯的小法衣室过夜不是第一次了。”

“选那么个偏僻的地方睡觉。”

“或者说是去死。你对米什基检察员讲了吗？”